渝民〔2024〕61号

重庆市民政局

关于持续开展养老服务领域食品安全

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

各区县(自治县)民政局，两江新区社会保障局、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公共服务局、万盛经开区民政局，直属有关单位：

2023年，全市养老服务领域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在民政部有力指导和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推动专项整治行动落地落实，取得一定成效。为深入贯彻落实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健全制度机制，强化协调联动，严格监管执法，提升养老服务领域食品安全管理水平，根据2024年市政府工作报告交办任务,市民政局决定持续开展养老服务领域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统一思想认识

民以食为天，食以安为先。习近平总书记历来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，食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保障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食品安全是各级义不容辞的责任。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相对社会餐饮而言，具有很大的特殊性，有的规模很大、动辄成百上千人就餐，少的也有几十人，有的是外包购买服务，还有的是多种形式混合经营，管理水平参差不齐，一旦出现食品安全问题，很可能导致群体性事件；就餐对象主要是老年人、残疾人等重点敏感人群，服务对象家属对食品安全问题的容忍度低，即使是小问题，如果处置不当，都可能引发舆论炒作，导致社会性风险。各区县民政部门、直属有关单位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及市委、市政府和民政部工作安排上来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、松劲心态，清醒认识养老服务领域食品安全大形势、总趋势和问题短板，以如履薄冰、如临深渊、如坐针毡的危机感，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和“时不我待”的紧迫感，强化底线思维，在工作部署上“扣扣子”、在责任履行上“担担子”、在任务落实上“钉钉子”，以扎实有效的工作举措，抓紧抓实专项整治工作，切实保障养老服务领域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二、聚焦目标任务，强化责任履行

（一）全面落实养老机构主体责任。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，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，依照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从事食品经营行为。切实担起第一责任的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从业人员健康管理、进货查验、加工操作、食品留样、信息公开等制度，按照《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，根据不同规模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。构建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，常态化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自查自纠，确保发现问题清零见底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。指导乡镇（街道）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，将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食品安全纳入监管范围，防止监管失位、脱断断链。逐一明确包保干部，做到定人、定点、定位、定责任，督促包保干部认真履行职责，加强对辖区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食品安全开展监管督导。配合市场监管部门、民政部门督促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。

（三）切实落实行业主管责任。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加强对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，将其作为重点检查项目，纳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，开展综合监管。严格执行食品安全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制度，督促指导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，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责任，提高食品安全意识和能力。并积极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开展监督检查工作。

三、采取多种方式，确保整治效果

（一）注重协同配合。专项整治行动，涉及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及行业主管部门、属地监管部门等，主体多、层级多，各区县民政部门要积极协调辖区市场监管部门立足职能、分工合作、整体推进。通过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和联络员制度，及时会商研判食品安全风险、紧密配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，形成信息互通、资源共享、风险共治、贯通协同的工作合力。

（二）加快推行智慧监管。积极引导提供餐饮服务的养老机构、社区老年食堂、老年助餐点入驻“重庆阳光食品”APP，开通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+AI智能识别”功能，对重点区域、人员和行为进行视频直播、视频回放和智能抓拍，主动查找、发现食品安全问题及风险隐患，提升养老服务领域食品安全智慧监管水平。2024年，全市提供餐饮服务就餐人数在10人以上的养老服务机构要实现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+AI识别”全覆盖。

（三）严格监管执法。积极构建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和“互联网+监管”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、便利化的营商环境。积极协调辖区市场监管部门联合执法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遵循“督帮一体”原则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，运用“穿透核查”方法，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成效现场督查，督促指导落实不力的有关单位及时整改，并视情通报、约谈，层层传导压力。依法依规处罚违法违规行为，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，持续保持严惩重处的高压态势。

 重庆市民政局

 2024年4月18日

 重庆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4年4月19日印发